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粮食加工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 GB 2762-2022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GB 2761-2017，卫生部公告〔2011〕第4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大米抽检项目包括：无机砷（先测总砷）,苯并(a)芘,铅,镉,黄曲霉毒素B₁（AFTB₁）。

挂面抽检项目包括：日落黄,柠檬黄,脱氢乙酸,铅。

餐饮环节

大米抽检项目包括：苯并(a)芘、镉(以Cd计)、铬(以Cr计)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铅(以Pb计)、无机砷、总汞(以Hg计)。

二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 GB 2716-2018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GB 2762-2022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GB 2761-2017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抽检项目包括：乙基麦芽酚,溶剂残留,苯并(a)芘,过氧化值,酸价,铅。

餐饮环节

食用植物调和油抽检项目包括：苯并(a)芘、过氧化值、溶剂残留量、酸价(以脂肪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。

大豆油检项目包括：苯并(a)芘、过氧化值、溶剂残留量、酸价(以脂肪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。

三、调味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、《酿造酱油》GB/T 18186-2000、《谷氨酸钠（味精）》GB/T8967、《酿造食醋》GB/T 18187-2000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19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、GB 26878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》、GB 2721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鸡粉、鸡精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：安赛蜜（乙酰磺胺酸钾）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糖精钠,铅。

蚝油、虾油、鱼露抽检项目包括：大肠菌群（5组）,山梨酸,氨基酸态氮,脱氢乙酸,苯甲酸,菌落总数（5组）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料酒抽检项目包括：山梨酸,氨基酸态氮,脱氢乙酸,苯甲酸。

餐饮环节

酱油抽检项目包括：氨基酸态氮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环己基氨基磺酸盐、三氯蔗糖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普通食用盐抽检项目包括：钡、碘、镉(以Cd计)、铅(以Pb计)、食盐(以氯化钠计)、总汞(以Hg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。

食醋抽检项目包括：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不挥发酸、环己基氨基磺酸盐、三氯蔗糖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总酸。

四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 GB 2762-2017。

(二)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淀粉抽检项目包括：二氧化硫,大肠菌群（5组）,脱氢乙酸,菌落总数（5组）,铅,霉菌、酵母。

五、饮料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(GB 7101－2022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 2760－2014)等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碳酸饮料(汽水)抽检项目包括：安赛蜜（乙酰磺胺酸钾）,山梨酸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苯甲酸,菌落总数（5组）,酵母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,霉菌。

饮用纯净水抽检项目包括：亚硝酸盐,大肠菌群（5组）,电导率,砷,铅,铜绿假单胞菌（5组）,镉,高锰酸盐指数。

包装饮用水抽检项目包括：亚硝酸盐,游离性余氯,砷,铅,铜绿假单胞菌（5组）,镉,高锰酸盐指数。

其他饮料抽检项目包括：亮蓝,喹啉黄,大肠菌群（5组）,山梨酸,新红,日落黄,柠檬黄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糖精钠,胭脂红,苋菜红,苯甲酸,菌落总数（5组）,诱惑红,赤藓红,酵母,酸性红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,霉菌,靛蓝。

茶饮料抽检项目包括：咖啡因,安赛蜜（乙酰磺胺酸钾）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脱氢乙酸,菌落总数（5组）。

蛋白饮料抽检项目包括：三聚氰胺,商业无菌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脱氢乙酸,蛋白质。

六、方便食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》GB 17400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油炸面、非油炸面、方便米粉(米线)、方便粉丝抽检项目包括：大肠菌群（5组）,水分,菌落总数（5组）,过氧化值,酸价）。

七、豆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 GB 2762-2017,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餐饮环节

腐竹、油皮及其再制品抽检项目包括：二氧化硫,山梨酸,日落黄,柠檬黄,脱氢乙酸,苯甲酸,铅,铝。

九、糕点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GB 2762-2017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、《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GB 7099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糕点抽检项目包括：喹啉黄,山梨酸,日落黄,柠檬黄,沙门氏菌（5组）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糖精钠,脱氢乙酸,苯甲酸,过氧化值,酸价,金黄色葡萄球菌（5组）,铅,铝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十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 GB 2762-2017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GB 2761 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其他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：二氧化硫,大肠菌群（5组）,安赛蜜（乙酰磺胺酸钾）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脱氢乙酸,过氧化值,酸价,铅,霉菌。

开心果、杏仁、扁桃仁、松仁、瓜子抽检项目包括：二氧化硫,大肠。菌群（5组）,安赛蜜（乙酰磺胺酸钾）,山梨酸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糖精钠,脱氢乙酸,苯甲酸,过氧化值,酸价,铅,霉菌,黄曲霉毒素B₁（AFTB₁）。

生产环节

其他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：二氧化硫,大肠菌群（5组）,安赛蜜（乙酰磺胺酸钾）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糖精钠,过氧化值,酸价,铅,霉菌。

十一、糕点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GB 2762-2017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、《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GB 7099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(二)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糕点抽检项目包括：亮蓝,大肠菌群（5组）,安赛蜜（乙酰磺胺酸钾）,山梨酸,日落黄,柠檬黄,沙门氏菌（5组）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糖精钠,胭脂红,脱氢乙酸,苋菜红,苯甲酸,菌落总数（5组）,诱惑红,赤藓红,过氧化值,酸价,金黄色葡萄球菌（5组）,铅,铝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,霉菌。

十二、肉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(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》(GB 2726－2016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(GB 29921－2021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(GB 2762－2022)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(GB 2760－2014)、(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)。

(二)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熏煮香肠火腿制品抽检项目包括：亚硝酸盐,大肠菌群（5组）,山梨酸,氯霉素,纳他霉素,胭脂红,脱氢乙酸,苯甲酸,菌落总数（5组）,诱惑红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十三、食用农产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GB 31650-2019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（冻）畜、禽产品》GB 2707-2016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GB 2760-2014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 GB 2762-2017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GB 2763-2021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 41 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GB 31650.1-2022、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1. 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油麦菜抽检项目包括：乙酰甲胺磷,吡虫啉,啶虫脒,噻虫嗪,毒死蜱,氟虫腈,阿维菌素。

番茄抽检项目包括：吡唑醚菌酯（百克敏）,噻虫嗪,敌敌畏,毒死蜱,氧乐果,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,烯酰吗啉,甲拌磷,腐霉利,铅,镉。

辣椒抽检项目包括：三唑磷,吡虫啉,啶虫脒,噻虫嗪,噻虫胺,毒死蜱,氟虫腈,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,水胺硫磷,甲拌磷,联苯菊酯,铅,镉。

苹果抽检项目包括：克百威,啶虫脒,敌敌畏,毒死蜱,氧乐果,甲拌磷。

贝类抽检项目包括：乙恩诺沙星(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)--抽检专用,氧氟沙星,氯霉素,磺胺类（总量）-水产（抽检）,镉。

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：呋喃唑酮代谢物（3-氨基-2-恶唑酮）（AOZ）,呋喃妥因代谢物（1-氨基-乙内酰脲）（AHD）,呋喃西林代谢物（氨基脲）（SEM）,孔雀石绿(以孔雀石绿和隐色孔雀石绿之和计),恩诺沙星(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)--抽检专用,氯霉素,磺胺类（总量）-水产（抽检）,镉。

猪肉抽检项目包括：克伦特罗（克仑特罗、盐酸克伦特罗）（全）,呋喃唑酮代谢物（3-氨基-2-恶唑酮）（AOZ）,呋喃西林代谢物（氨基脲）（SEM）,恩诺沙星(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)--抽检专用,挥发性盐基氮,氯霉素,沙丁胺醇,磺胺类（总量）-畜禽类（抽检）,莱克多巴胺。

芹菜抽检项目包括：噻虫嗪,噻虫胺,毒死蜱,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,水胺硫磷,甲基异柳磷,甲拌磷,铅,镉,阿维菌素。

结球甘蓝抽检项目包括：三唑磷,乐果,乙酰甲胺磷,克百威,噻虫嗪,毒死蜱,灭线磷,甲基异柳磷,甲胺磷。

葱抽检项目包括：三唑磷,噻虫嗪,毒死蜱,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,水胺硫磷,甲基异柳磷,铅,镉。

海水虾抽检项目包括：呋喃唑酮代谢物（3-氨基-2-恶唑酮）（AOZ）,呋喃妥因代谢物（1-氨基-乙内酰脲）（AHD）,呋喃它酮代谢物（5-吗啉甲基-3-氨基-2-恶唑烷基酮）（AMOZ）,孔雀石绿(以孔雀石绿和隐色孔雀石绿之和计),恩诺沙星(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)--抽检专用,氯霉素,镉。

茄子抽检项目包括：吡唑醚菌酯（百克敏）,噻虫嗪,噻虫胺,毒死蜱,铅,镉。

鸡肉抽检项目包括：呋喃唑酮代谢物（3-氨基-2-恶唑酮）（AOZ）,呋喃西林代谢物（氨基脲）（SEM）,恩诺沙星(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)--抽检专用,氯霉素,磺胺类（总量）-畜禽类（抽检）。

甜椒抽检项目包括：倍硫磷（总量）,克百威,吡唑醚菌酯（百克敏）,吡虫啉,噻虫嗪,噻虫胺,毒死蜱,氧乐果,镉,阿维菌素。

荔枝抽检项目包括：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苯醚甲环唑、吡唑醚菌酯、除虫脲、多菌灵

餐饮环节

贝类抽检项目包括：恩诺沙星(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)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氟苯尼考、镉(以Cd计)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。

海水虾抽检项目包括：恩诺沙星(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)、呋喃它酮代谢物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镉(以Cd计)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土霉素/金霉素/四环素(组合含量)。

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：恩诺沙星(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)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镉(以Cd计)、磺胺二甲嘧啶、磺胺二甲异噁唑、磺胺甲噁唑、磺胺甲基嘧啶、磺胺甲噻二唑、磺胺间二甲氧嘧啶、磺胺间甲氧嘧啶、磺胺喹噁啉、磺胺类(总量)、磺胺邻二甲氧嘧啶、磺胺氯哒嗪、磺胺嘧啶、磺胺噻唑、甲硝唑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五氯酚钠。

十四、餐饮食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2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(饮)具》、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、DBS 44/006-2024《广东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》、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餐饮环节

包子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：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环己基氨基磺酸盐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复用餐饮具(餐馆自行消毒)抽检项目包括：大肠菌群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。

复用餐饮具(集中清洗消毒服务单位消毒)抽检项目包括：大肠菌群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。

糕点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：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过氧化值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。

酱卤肉制品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：N-二甲基亚硝胺、大肠埃希氏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、菌落总数、铅(以Pb计)、胭脂红。

凉菜类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：大肠埃希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。

米饭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：大肠埃希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菌落总数、沙门氏菌。

奶茶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：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环己基氨基磺酸盐、日落黄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熟制水产品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：大肠埃希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菌落总数、沙门氏菌。

熏烧烤肉类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：N-二甲基亚硝胺、苯并(a)芘、大肠埃希氏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、菌落总数、铅(以Pb计)、胭脂红。

十五、酒类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生产环节

其他蒸馏酒抽检项目包括：三氯蔗糖,氰化物,甲醇,酒精度,铅。

以蒸馏酒及食用酒精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：安赛蜜（乙酰磺胺酸钾）,氰化物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甲醇,酒精度。

1. 蔬菜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食用菌制品抽检项目包括：甲基汞（先测总汞）,苯甲酸,铅,镉。

1. 水果制品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流通环节

果酱抽检项目包括：吗啡,安赛蜜（乙酰磺胺酸钾）,山梨酸,玫瑰红B（罗丹明B、碱性玫瑰精)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罂粟碱,脱氢乙酸,苯甲酸,铅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1. 糖果

(一)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7399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》。

(二)检验项目

生产环节

糖果抽检项目包括：二氧化硫,合成着色剂的总和,喹啉黄,大肠菌群（5组）,日落黄,柠檬黄,环己基氨基磺酸钠（甜蜜素）,糖精钠,菌落总数（5组）,铅。